

证券代码：300427

证券简称：红相电力

公告编号：2015-029

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。2015 年 6 月 29 日于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。会议召集人为公司监事会主席陈耀高先生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耀高先生主持。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，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，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 2014 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38,162,033.29 元，扣除应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10%即人民币 3,816,203.33 元后，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34,345,829.96 元。

鉴于公司正处于发展期，统筹考虑公司资金使用情况，2014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至 2015 年 2 月 17 日的总股本 8867 万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8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 15,960,600.00 元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！

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5 年 6 月 29 日